

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蘭嶼航空站 機關團體參訪申請程序

- 一、參訪單位可至本站網站線上申辦或填寫申請表格，以傳真、具函方式辦理申請，並附報名表。本站連絡電話：(089)732220 或，(089)732221 傳真：(089)732228，函寄地址：952-41 臺東縣蘭嶼鄉紅頭村漁人151號。
- 二、本站同意參訪申請後，函送參觀通知書至受參觀單位及航警局（蘭嶼派出所），並函（或電）覆申請單位。
- 三、參訪單位可於送出申請表單後，利用系統或以傳真及電話查詢申請案件之辦理情形。
- 四、參觀人員請於申請參訪日期按時抵達本站，並隨身攜帶身份證以便申借參觀證及進入管制區之查驗。參觀動線由本站預先規畫，並派員帶領參觀。
- 五、參訪日期以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為限，本站並保留變更參訪日期及時間之權利。